

证券代码：838982

证券简称：阳光中科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阳光中科（福建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被调整至基础层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降层调整情况

调整前所属层级：创新层

调整后所属层级：基础层

降层调整生效日：2024年10月28日

2024年10月18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告《关于发布山东中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6家创新层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（2024）410号），对公司作出降层决定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分层办法》”）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对阳光中科（福建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阳光中科”）作出降层决定。

阳光中科连续60个交易日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面值，触发《分层办法》第十四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降层情形，调入基础层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挂牌公司对降层决定存在异议的，应当在降层决定的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。如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，全国股转公司将自2024年10月28日起将挂牌公司调入基础层。

公司对降层决定无异议，未提交复核申请，自2024年10月28日起公司调入基础层，且自被调整至基础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再次进入创新层。

二、 备查文件

《关于发布山东中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6 家创新层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（2024）410 号）

阳光中科（福建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5 日